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陳麗如  
電話：(02)7736-6367  
電子信箱：angelx@mail.moe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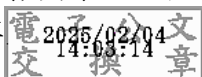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五)字第114000858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為配合衛生福利部「第五期國家癌症防治計畫（2024-2030年）」，請賡續宣導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業將乳癌、大腸癌、口腔癌、子宮頸癌及肺癌篩檢列為檢查項目，請查照並轉知同仁多加利用。

說明：依本部人事處案陳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4年1月20日公保字第114000078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  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



總收文 114.02.04



1140003824